

上海市长宁区北新泾街道 2025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的要求编制。全文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北新泾街道子站（<http://www.shcn.gov.cn/bxjjd>）查阅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北新泾街道办事处党政办公室联系（邮编：200335；电话：021-52163726；电子邮箱：bxjjd@shcn.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北新泾街道办事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紧密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和街道发展大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持续

深化政务公开内容，拓展公开渠道，优化公开服务，不断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与公信力，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围绕年度重点工作和社会公众关切，扎实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全年累计制发各类政府信息 51 件，其中公文类 1 件，公文类政务公开率达 100%，同步做好备案工作；非公文类政府信息公开包括人员招录信息、各部门预算、决算等。依托“上海长宁·北新泾街道”政府门户网站，持续优化政务公开专栏，动态维护综合政务、重点工作、服务事项等公开目录，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规范。同时，充分发挥“长宁北新泾”官方微信公众号、官方微博等新媒体平台作用，全年微信公众号累计推送信息 834 篇，同步更新至微博平台，积极发布政策解读、工作动态、民生服务、社区治理等信息，有效拓展了信息公开覆盖面和影响力。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严格落实依申请公开制度，规范办理流程。2025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 件，均通过在线平台、信函等方式提出。截至年底，所有申请均已按时规范办结，其中“予以公开” 0 件，“部分公开” 0 件，“申请人主动撤销” 3 件，

“无法提供/不予处理/其他处理” 2 件。本年度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

健全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先审查、后公开”和“谁公开、谁负责”原则，对拟公开信息特别是公文类信息，加强保密审查和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完善新媒体信息发布“职能科室初审-分管领导复审-主要领导终审”三级审核机制。对照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要求，编制《北新泾街道办事处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年版）》，涵盖机构概况、政策文件、重大决策、政策解读等 17 个领域，定期开展门户网站栏目自查整改，确保信息内容合法合规、准确一致。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持续强化线上公开主阵地建设。加强街道门户网站日常运维和内容保障，确保栏目更新及时、信息定位准确。推动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优化微信公众号栏目设置，增强信息发布的时效性和可读性。探索线上线下融合公开，在“15分钟就业服务圈”招聘会、“童心港湾”社区友好集市等线下活动中，同步设置政策咨询台、发放解读材料、现场答疑解惑，提升公开服务的温度和实效。

（五）监督保障

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街道重要议事日程，明确由街道办事处主任分管，党政办公室具体负责，配备专职人员落实日常工作和依申请公开办理。对照《2025年上海市长宁区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制定并落实《北新泾街道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明确各项任务的责任科室、责任人及完成时限，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建立健全季度梳理、案例报送、年度报告等工作机制，定期向街道党工委、办事处领导班子汇报工作进展。组织开展面向各科室（中心）及新进人员的政务公开业务培训，重点解读依申请公开办理规范、公开与保密界限等内容，持续提升工作人员的公开意识和能力。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畅通互动渠道，及时回应群众关切。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不予公开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	0	0	0	0	0	2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3	0	0	0	0	0	3
	(七) 总计	5	0	0	0	0	0	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5 年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政策解读形式与精准度有待进一步提升。针对部分专业性较强或涉及特定群体的政策（如人才落户、知青帮困复审等），虽然已尝试采用图文、视频等多种形式解读，但在内容的通俗性、场景化方面仍有提升空间，以满足不同受众的差异化需求。

二是依申请公开协同办理效率需持续提升。在处理涉及多部门职能的复杂申请时，内部协调联动和信息整合的效率有待进一步加强，以确保答复内容全面、准确、及时。

三是政务公开与业务工作融合深度可继续拓展。“公开即服务”的理念在部分领域（如“政策找人”、营商环境优化）已初见成效，但如何更系统地将公开要求嵌入业务工作全流程，促进公开、服务、治理深度融合，仍需探索深化。

（二）2024年存在问题的改进情况

一是创新政策解读，提升服务体验。深化“新问馨答”民生政策课堂品牌，针对“知青互助帮困复审”等议题制作可视化流程图、问答式解读。创新开展“金和平法治讲坛”3.0版，围绕“数字家园”建设需求，拓展“数字+法治”应用场景，增强解读的针对性和吸引力。

二是完善依申请公开协同机制。强化党政办公室统筹协调作用，对复杂申请提前介入，牵头召开由相关业务科室、申请人参与的沟通协调会，变被动答复为主动服务，提升办理质效和群众满意度。加强典型案例内部学习和法规宣讲。

三是推动公开与服务治理深度融合。将政务公开要求深度融入“三所联动”矛盾化解、“15分钟就业服务圈”建设、“一街一品”营商环境优化等重点工作中。通过线下便民市

集等方式，推动政策宣传、服务指引、互动反馈一体化，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对市、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贯彻落实情况

2025年，北新泾街道认真贯彻落实《2025年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2025年上海市长宁区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的部署和要求，结合街道实际，明确责任，狠抓落实。

1. **深化重点领域主动公开，服务保障中心工作。**严格依照《北新泾街道办事处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5年版）》，涵盖17个领域，依法、规范、及时公开政府信息。围绕基层治理、民生保障、营商环境等关键领域，持续加大公开力度。依托“三所联动”机制，公开矛盾纠纷化解流程与成效；运用“社区云”大数据推动社会救助“政策找人”公开透明；及时公开“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零工岗位信息及人才落户政策，助力稳就业保民生；主动公开政企共建活动及合作协议内容，优化营商环境。

2. **优化政策全流程公开，助推政策落地见效。**坚持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同步审签、同步发布要求。围绕“非居住用房改建公寓”等民生热点，组织开展法治观察并形成立法建

议，推动政策制定与公众参与结合。针对群众关切，通过微信公众号“优营商 共发展”“民生提示”“反诈在线”等专题专栏及线下活动，进行常态化政策宣介和风险提示。创新解读形式，制作《廉租住房帮办系统》微视频等可视化产品，提升解读亲和力。

3. 持续深化政民（企）互动，优化公众参与体验。一是高质量开展“政府开放月”活动。2025年8月14日，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年度主题，成功举办“营商‘邻’距离，服务‘心’温度”政府开放日活动。活动在泾治荟党群服务站举行，通过参观“企业墙”、政策精讲、主任开讲、互动交流等环节，向受邀居民、企业代表全面展示了北新泾街道营商环境建设成果与服务理念。现场解读产业扶持、人才引进等惠企政策，面对面听取意见建议，有效拉近了政企、政民距离，增强了政策“触达率”与政府工作透明度。二是拓展常态化互动渠道。举办“童心港湾”社区友好集市等活动，并在全过程做好信息公开与反馈收集。用好“一网通办”、社区云等线上平台，拓宽公众参与政策制定的渠道。

4. 夯实工作基础，提升公开质效。一是强化平台与安全管理。持续做好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运维和协同，定期开展自查整改。严格执行公文公开属性审查和发布前保密审查程序，落实“先审核、后公开”。二是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严格落实《条例》规定，进一步完善办理流程。本年

度对情况复杂的申请，主动牵头召开线下协调沟通会，有效化解矛盾，提升答复质效与群众满意度。三是**加强组织保障与队伍建设**。明确领导责任和工作分工，将政务公开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按要求参加全区专题培训，并组织开展街道内部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加强过程管理，按要求报送季度工作情况和年度报告。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年度，北新泾街道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过程中，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用。